

重要提示

如閣下對本售股章程有任何疑問，請諮詢閣下之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EVI Education Asia Limited

EVI 教育亞洲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透過配售方式
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創業板上市

配售股份數目	: 160,000,000股新股(視乎超額配股權予以調整)
發行價	: 每股股份不超過0.39港元
面值	: 每股0.05港元
股份代號	: 8090

全球協調人、牽頭經辦人兼保薦人



工商東亞

中國工商銀行集團成員

聯席牽頭經辦人



富聯證券有限公司

副經辦人

京華山一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新鴻基國際有限公司

大福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售股章程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售股章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售股章程連同本售股章程附錄五「送呈公司註冊處之文件」一段所列明之文件，已遵照公司條例第342C條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登記。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對本售股章程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

預計發行價將由工商東亞(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三月十三日或有關各方議訂之稍後時間(惟於任何情況下不得遲於二零零一年三月十四日)下午五時正或之前釐定。發行價將不多於每股股份0.39港元，預期亦不會少於每股股份0.32港元，惟工商東亞(代表包銷商)可與本公司協定較低之價格，若工商東亞(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未能就發行價達成協議，則配售事項將不會成為無條件並告作廢。

二零零一年三月六日